国投瑞银稳健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0年年度报告摘要

2010年12月31日

基金管理人: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1年03月25日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全体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1年3月24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期自2010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国投瑞银稳健增长混合
基金主代码	121006
交易代码	121006/128006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8年06月11日
基金管理人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419,095,553.80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股票与债券等资产的合理配置,追求收益与风险的平衡,力求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采取主动的类别资产配置策略,注重风险与收益的平衡。本基金借鉴瑞银全球资产管理公司投资管理经验,精选具有资源优势的优质上市公司股票和较高投资价值的债券,力求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长。 1.类别资产配置 本基金根据各类资产的市场趋势和预期收益风险的比较判别,对股票、债券和货币市场工具等类别资产的配置比例进行动态调整,以期在投资中达到风险和收益的优化平衡。 本基金股票投资不超过基金资产的比例为40%-80%,债券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0-60%,权证投资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0-3%,现金及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2.股票投资管理 本基金的股票投资决策是:以自下而上的公司基本面全面分析为主,挖掘具有资源优势的优质上市公司股票,并使用GEVS模型等方法评估股票的内在价值。 3.债券投资管理 本基金借鉴UBS Global AM固定收益组合的管理方法,采取"自上而下"的债券分析方法,确定债券模拟组合,并管理组合风险。 4.权证投资策略 考量标的股票合理价值、标的股票价格、行权价格、行权时间、行权方式、股价历史与预期波动率和无风险收益率等要素,估计权证合理价值。根据权证合理价值与其市场价格间的差幅即"价值差价"(Value Price)以及权证合理价值对定价参数的敏感性,结合标的股票合理价值等量,决策买入、持有或出售权证。
业绩比较基准	业绩比较基准=中信标普300指数×60%+中信标普全债指数×4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灵活配置混合型基金,属于中高风险、中高收益的基金品种,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但低于股票型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包爱丽	赵会军
	联系电话	400-880-6868	010-66105799
	电子邮箱	service@ubsdic.com	custody@icbc.com.cn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0-6868	95588
传真		0755-82904048	010-66105798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ubsdic.com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28号荣超经贸中心46层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10年	2009年	2008年6月11日-2008年12月31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18,403,160.63	79,007,639.49	-14,560,464.03
本期利润	5,269,465.41	99,618,488.07	-25,236,718.01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240	0.5436	-0.0650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14.39%	55.18%	-6.10%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10年末	2009年末	2008年末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213	0.3601	-0.0609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470,666,462.23	176,636,558.50	267,009,655.40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21	1.404	0.939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对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仅期末余额,不是当期发生数)。

3.以上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基金申购赎回费、基金转换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利润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9.55%	1.28%	3.40%	1.05%	6.15%	0.23%
过去六个月	25.90%	1.12%	12.91%	0.92%	12.99%	0.20%
过去一年	14.39%	1.08%	-5.39%	0.94%	19.78%	0.14%
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今	66.69%	1.06%	7.87%	1.29%	58.82%	-0.23%

注:1.本基金属于灵活配置混合型基金。在为投资组合进行资产配置时,本基金的股票投资在基金资产中的比例以基金股票配置比例在40-80%的中间值,即约60%为基准,根据股市、债市等类别资产的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的变化比较与判断进行调整,力求,综合基金资产配置与市场指数代表性等因素,本基金选用市场代表性较好的中信标普300指数和中信标普全债指数加权作为本基金的投资业绩评价基准。

2.本基金对业绩比较基准采用每日再平衡的计算方法。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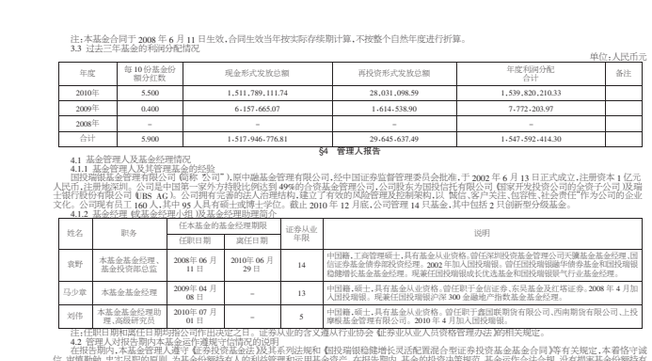

注:截至本报告期末各项资产配置比例分别为股票投资占基金净值比例50.40%,权证投资占基金净值比例0%,债券投资占基金净值比例0.02%,现金及到期日不超过1年的政府债券占基金净值比例47.19%,符合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

3.2.3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注:本基金合同于2008年6月11日生效,合同生效当年按实际存续期计算,不按整个自然年度进行折算。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年度	每10份基金份额分红数	现金形式发放总额	再投资形式发放总额	年度利润分配合计	备注
2010年	5.500	1,511,789,111.74	28,031,098.59	1,539,820,210.33	
2009年	0.400	6,157,665.07	1,614,538.90	7,772,203.97	
2008年	-	-	-	-	
合计	5.900	1,517,946,776.81	29,645,637.49	1,547,592,414.30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简称"公司"),原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于2002年6月13日正式成立,注册资本1亿元人民币,注册地深圳。公司是中国第一家外方持股比例达到49%的合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司股东为国投信托有限公司(国家开发投资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及瑞士银行控股有限公司(UBS AG)。公司拥有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了有效的风险管理控制架构,以"诚信、客户关注、信控性、社会责任"作为公司的企业文化。公司现有员工160人,其中95人具有硕士或博士学位。截止2010年12月底,公司管理14只基金,其中包括5只证券型分级基金。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窦野	本基金基金经理、基金投资部总监	2008年06月11日	2010年06月29日	14	中国籍,工商管理硕士,具有基金从业资格,曾任深圳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关键基金基金经理,国信证券基金债券部投资经理。2002年加入国投瑞银,曾任国投瑞银瑞华债券基金和国投瑞银稳健增长基金基金经理。现兼任国投瑞银成长优选基金和国投瑞银景气行业基金经理。
马少翔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09年04月08日	-	13	中国籍,硕士,具有基金从业资格,曾任职于金信证券、东吴基金及红塔证券。2008年4月加入国投瑞银,现兼任国投瑞银沪深300金融地产指数基金基金经理。
刘伟	本基金基金经理助理、高级研究员	2010年07月01日	-	5	中国籍,硕士,具有基金从业资格,曾任职于鑫国债期货有限公司,西南期货有限公司,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10年4月加入国投瑞银。

注: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作出决定之日,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在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系列法规和《国投瑞银稳健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等有关规定,本着恪守诚信、审慎勤勉、忠实尽职的原则,为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决策规范,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没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依据证监会《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的要求,建立完善了公平交易相关的系列制度、通过制度、流程和技术手段保证公平交易原则的实现,以确保本基金管理人旗下各投资组合在研究、决策、交易执行等各方面均得到公平对待,通过对投资交易行为的监控、分析评估和信息披露来防范对公平交易过程和结果的监督,形成了有效规公平交易体系。本报告期,本基金管理人各项公平交易制度流程均得到良好地贯彻执行,未发现在违反公平交易原则的现象。

4.3.2 本投资组合与其他投资风格相似的投资组合之间的业绩比较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未管理其他投资风格与本基金相似的投资组合,不存在投资风格相似的不同投资组合之间的业绩表现差异超过5%之情形。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现可能的异常交易行为。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A股市场在2010年呈现"V型震荡走势",年初因6月底,由于国家房地产调控和地方融资平台等金融监管的加强,市场呈震荡调整走势,7月以来,政策的放松预期与半年报的超预期催生了震荡反弹的行情。从全年来看,近消费类和新兴产业类中小盘个股走势较强,金融、地产、钢铁等传统蓝筹板块走势落后。

基金运作方面,1季度时本基金降低股票仓位的同时减持了周期性行业,增持医药、零售和TMT行业,季度末增持低估值的金融地产。2季度末股票仓位的策略,调整了周期性与非周期性之间的结构,季度末继续增持了医药、零售和TMT行业的配置,增持了医药、零售和TMT等消费属性较强的小盘成长类个股,并投资增加了保险、地产等前期跌幅较大的大中盘个股的配置。在4季度阶段性增持了医药等成长类个股,在11月份市场调整期获得了一定的超额收益。本基金还根据对未来市场风格和系统性风险的判断,在4季度末期增加了对金融等低估值蓝筹股的配置,并降降了股票仓位。关于综合仓位策略和行业配置基金经理作出了一定的超额收益。

2010年中国债券市场走势跌宕起伏,上半年,由于经济出现过热苗头,中国政府展开了主要针对房地产的宏观调控,债市走出一波小牛行情。进入下半年,随政策有所放松,中国经济企稳回升,随之而来的是通胀压力迅速上升,受月度内加息一次及上调存款准备金率,债市政策大幅收紧,债券市场收益率全面上行,债市呈现熊市格局。从全年来看,各债券品种的纯类属正收益,信用产品表现好于利率产品。2010年基本基金配置了债券资产。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1.021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14.39%,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5.40%。基金净值增长率超过业绩比较基准,主要得益于报告期内选择的较具有优势的股票仓位策略和行业配置,精选了较给基金投资带来了一定的超额收益。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2011年,我们认为,国际经济仍将保持较高增速,但是经济指标的中期下滑趋势在逐步形成,我们判断政府控制通胀所面临的环境也相因际和国内宏观经济环境等因素而发生变化,政府控制通胀的决心也日益明显,因此,我们判断2011年CPI将冲高回落,虽然我们对政府控制通胀的决心和能力毫不怀疑;但是,我们认为不管是实体经济还是A股市场,都将来受政府调控通胀过程的锚定。我们认为,虽然目前市场的估值中枢下移的空间并不大,但使中国期通胀仍可控的产品,以及我们坚信,政府控制通胀过程中宏观经济所出现的代价,实体经济中相当部分的行业和纯粹通胀阻尼受到政府通胀调控的影响,我们预计,A股中相当部分行业2011年甚至2012年的利润增速存在下修的可能,这些行业的ROE和市场回报预期也令我们感到担忧,这是我们在2010年4季度末大幅调降股票仓位的主要原因。

我们认为,2010年的结构性机会很难在2011年复制,2011年的投资机会更多来自于估值回落后的结构性修复行情。在经济从高点回落的过程中,微观层面的因素将变得更为重要,我们相信,优秀的公司将在这一次通胀调控大机遇,在未来获取更大的市场份额和竞争优势,我们将在前期系统性风险控制的基础上,加强相关行业个股的买入研究储备,努力分享国内行业资源优秀公司的成长。

债券方面,我们预计在2011年一季度之前CPI将保持高位,而PPI也将高位运行,通胀压力比较大。我们预计货币政策在2011年将进一步收紧,上半年无为明显,但随着政府的调控效果陆续出台和投资作用,我们认为通胀在2011年2季度之后将逐渐受到抑制,2011年CPI将呈现"前高后低"的走势,因此,在通胀压力未见缓解前,我们建议市场仍维持相对谨慎的看法,本基金将逐步增加债券资产配置,组合久期保持在较低水平,待通胀风险进一步释放后再拉长组合久期。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从事基金估值业务的组织机构主要包括负责与风险控制委员会、估值小组及运营部,负责与风险控制委员会负责对估值流程进行评估,并对基金估值程序进行监督;估值小组负责跟踪现行估值政策、议定估值政策方案及特别估值程序的报告等事项,估值小组的成员包括运营部总监、估值核算员、基金经理或其他资产管理经理以及监察稽核部指定人员;运营部负责日常的基金资产的估值业务,执行基金估值政策,设立基金估值核算岗岗位负责日常估值业务,基金经理负责参与估值程序以及估值结果有相应的专业判断并能为有相关工作经历。

本基金的日常估值程序由运营部基金估值核算岗执行,运营部内部复核估值结果,并与托管银行的估值结果核对一致,基金估值政策的议定和修改采用集体讨论机制,基金经理作为估值小组成员,对本基金特定证券的交易情况、信息披露情况保持应有的职业敏感,同时估小组提供估值参考信息,参与估值政策讨论,对需采用特别估值程序的证券,基金管理人及时启动特别估值程序,由估值小组讨论议定特别估值方案并与托管行沟通,在上报合规与风险控制委员会通过议后由运营部具体执行。

本基金管理人参与估值政程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截止报告期末未与外部估值定价服务机构签约。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期已实现收益为18,403,160.63元,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51,570,908.43元。

报告期内本基金于2010年1月12日以2009年12月31日基金已实现的可分配收益为基准,实施收益分配25,169,749.43元,每10份基金份额分红2.00元。

报告期内本基金于2010年12月27日以2010年12月22日本基金的可供分配利润为基准,实施收益分配1,514,650,460.90元,每10份基金份额分红3.50元。

报告期本基金的利润分配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2010年,本基金托管人在对国投瑞银稳健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报告期内本基金财务报表编制、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2010年,国投瑞银稳健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管理人——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国投瑞银稳健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问题上,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在各重要方面的运作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本报告期内,国投瑞银稳健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对基金份额持有人进行了两次利润分配,分配金额为1,539,820,210.33元。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依法对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编制和披露的国投瑞银稳健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2010年年度报告中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进行了核查,以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6 审计报告

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注册会计师为本基金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投资者可通过年度报告正文查看审计报告全文。

§7 年度财务报表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国投瑞银稳健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0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10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09年12月31日
资 产:			
银行存款	7.4.7.1	1,164,202,275.70	31,748,272.20
结算备付金		1,732,246.27	1,346,179.36
存出保证金		896,295.29	500,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7.4.7.2	1,245,740,870.14	140,900,474.36
其中:股票投资		1,245,210,673.84	114,065,974.36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530,196.30	26,834,500.0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7.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4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189,489,843.91	3,473,857.67
应收利息	7.4.7.5	405,620.59	164,122.98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1,027,618.26	40,172.78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7.4.7.6	-	-
资产总计		2,603,494,770.16	178,173,079.3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号	本期末 2010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09年12月31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7.4.7.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26,757,334.30	-
应付赎回款		100,719,405.84	177,354.98
应付管理人报酬		2,094,991.41	219,874.04
应付托管费		349,165.22	36,645.69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7.4.7.7	1,907,827.33	481,978.94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7.4.7.8	999,583.83	620,667.20
负债合计		132,828,307.93	1,536,520.85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7.4.7.9	2,419,095,553.80	125,778,665.74
未分配利润	7.4.7.10	51,570,908.43	50,857,892.76
所有者权益合计		2,470,666,462.23	176,636,558.5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603,494,770.16	178,173,079.35

注:截止2010年12月31日,基金份额净值1.021元,基金份额总额2,419,095,553.80份。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国投瑞银稳健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0年01月01日-2010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号	本期 2010年01月01日-2010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09年01月01日-2009年12月31日
一.收入		16,226,475.17	107,147,719.28
1.利息收入		2,627,733.80	1,538,603.19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7.4.7.11	804,695.35	352,310.67
债券利息收入		277,057.84	1,152,058.92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1,545,980.61	34,233.60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24,072,520.19	84,585,586.86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7.4.7.12	23,856,526.19	83,521,686.58
基金投资收益	7.4.7.13	-	-
债券投资收益	7.4.7.14	-88,056.00	292,516.62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7.4.7.15	-	-
股利收益	7.4.7.16	304,050.00	771,383.66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4.7.17	-13,133,695.22	20,610,848.58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7.4.7.18	2,659,916.40	412,680.65
减:二.费用		10,957,009.76	7,529,231.21
1.管理人报酬		3,849,807.94	3,188,377.07
2.托管费		641,634.65	531,396.10
3.销售服务费		-	-
4.交易费用	7.4.7.19	6,026,562.17	3,369,957.92
5.利息支出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6.其他费用	7.4.7.20	439,005.00	439,500.1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269,465.41	99,618,488.07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269,465.41	99,618,488.07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国投瑞银稳健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0年01月01日-2010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 2010年01月01日-2010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25,778,665.74	50,857,892.76	176,636,558.50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5,269,465.41	5,269,465.41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2,293,316,888.06	1,535,263,760.59	3,828,580,648.65
其中:1.基金申购款	4,399,578,496.85	1,566,633,492.51	5,966,211,989.36
2.基金赎回款	-2,106,261,608.79	-31,369,731.92	-2,137,631,340.71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1,539,820,210.33	-1,539,820,210.33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419,095,553.80	51,570,908.43	2,470,666,462.23

项 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09年01月01日-2009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84,334,779.89	-17,325,124.49	267,009,655.40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99,618,488.07	99,618,488.07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158,556,114.15	-23,663,266.85	-182,219,381.00
其中:1.基金申购款	183,007,064.19	20,426,719.57	203,433,783.76
2.基金赎回款	-341,563,178.34	-44,089,986.42	-385,653,164.76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7,772,203.97	-7,772,203.97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25,778,665.74	50,857,892.76	176,636,558.50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7.1至7.4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基金管理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尚捷	刘晓苑	冯伟

7.4 报表附注

7.4.1 基金基本情况

国投瑞银稳健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系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8]449号文"关于同意国投瑞银稳健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的核准的公募开放基,并于2008年6月11日正式成立,首次设立募集规模为469,020,117.85份基金份额。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基金,存续期限不定。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注册登记机构为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工商银行")。

本基金的投资对象是具有较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债券、权证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本基金股票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40%-80%,债券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0-60%,权证投资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0-3%,现金及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为中信标普300指数×60%+中信标普全债指数×40%。

7.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系按照中国财政部2006年2月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券业协会制定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中国证监会制定的《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关于证券投资基金执行《企业会计准则》、估值业务及份额净值计价有关事项的通知》、《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3号《会计报表附注的编制及披露》和《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XBRL模板第3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及其他中国证监会颁布的相关规定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本基金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7.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于2010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0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净值变动情况。

本财务报表以本基金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7.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基金本期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上年度可比期间相一致。

7.4.5 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于本期未发生会计差错更正。

7.4.6 税项

6.1 初记税

经国务院批准,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决定,自2008年4月24日起,调整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税率,由原先的3‰调整为1‰;

经国务院批准,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决定,自2008年9月19日起,调整由出让方缴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税率暂缓印花税,受让方不再征收,税率不变;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征收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05]103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因非流通股股东实行对价而发生的股权转让,暂免征收印花税。

6.2 营业税、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4]78号文《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自2004年1月1日起,对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股票入出用基金、买断型基金、债券的差价收入,继续免征营业税和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8]1号文《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对证券投资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5]103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股权分置改革中非流通股股东通过对价方式向流通股股东支付的股份、现金等收入,暂免征收流通股股东应缴纳的企业所得税。

6.3 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2]128号文《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对基金取得的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及债券的利息收入,由上市公司、债券发行企业及金融机构在向基金派息时,以"股息、红利收入及债券的利息收入时代扣代缴20%的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5]107号文《关于股息红利有关个人所得税政策的补充通知》的规定,自2005年6月13日起,对证券投资基金从上市公司分配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按财税字[2005]102号文规定,有选择地暂免个人在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时,减按50%计算应纳税所得额;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5]103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股权分置改革中非流通股股东通过对价方式向流通股股东支付的股份、现金等收入,暂免征收流通股股东应缴纳的个人所得税。

7.4.7 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基金代销机构
国投信托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瑞士银行股份有限公司(UBS AG)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注:于2010年度,并无与本基金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影响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以下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7.4.8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7.4.8.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本基金于本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交易。

7.4.8.2 关联方报酬

7.4.8.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0年01月01日-2010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09年01月01日-2009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3,849,807.94	3,188,377.07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298,700.61	337,461.58

注:1.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1.50%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1.50%/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支付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前两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资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

7.4.8.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0年01月01日-2010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09年01月01日-2009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641,634.65	531,396.10

注:1.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0.25%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0.25%/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支付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两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取。

7.4.8.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回购)交易

本基金于本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与关联方通过银行间同业市场进行的债券(回购)交易。

7.4.8.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8.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本期 2010年01月01日-2010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09年01月01日-2009年12月31日
期初持有的基金份额	20,002,200.00	20,002,200.00
期间申购/买入总份额	-	-
期间赎回/卖出总份额	-	-
期间由于拆分增加的份额	-	-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20,002,200.00	20,002,200.00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83%	15.90%

7.4.8.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除基金管理人之外,本基金的其他关联方于本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持有本基金。

7.4.8.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0年01月01日-2010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09年01月01日-2009年12月31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164,202,275.70	742,500.08	31,748,272.20	326,018.44

7.4.8.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于本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

7.4.9 期末2010年12月31日止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7.4.9.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本基金于本年末未持有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年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7.4.9.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股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停牌日期	停牌原因	期末估值单价	复牌日期	复牌开盘单价	数量(单位:股)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600664	哈药股份	2010-12-29	重大资产重组	22.57	2011-2-16	24.83	1,418,590	34,864,867.34	32,017,576.30

7.4.9.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本基金于本年末未持有从事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8 投资组合报告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245,210,673.84	47.83
	其中:股票	1,245,210,673.84	47.83
2	固定收益投资	530,196.30	0.02
	其中:债券	530,196.30	0.02
	资产支持证券	-	-
3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